芮城县2025年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情况

我县2025年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179万元，截至目前，已形成支出179万元。

奖补资金主要用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等方面，其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方面42.74万元，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方面20万元，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方面116.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水土保持和污染治理方面共安排资金42.74万元，用于3个项目，分别是：

1、芮城县南磑镇人民政府农村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项目前期费19.74万元。

2、芮城县阳城镇人民政府污水管网项目8万元。

3、芮城县自然资源局园林草地分等定级15万元。

（二）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方面

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方面共安排资金20万元，用于芮城县学张乡人民政府菊花产业项目。

（三）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方面

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方面方面共安排资金116.26万元，用于5个项目，分别是：

1、芮城县风陵渡镇人民政府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芮城县南辿至中瑶改建工程二次补偿8.4万元。

2、芮城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风陵渡“好运角”文旅融合项目21.68万元。

3、芮城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风陵古渡、老街17.8万元。

4、芮城县林业局生态景观大道、芮翔南及通道管护10.75万元。

5、芮城县阳城镇人民政府石佛寺旅游公路二期工程占地补偿57.63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按照专款专用要求，全部用于项目前期工作，重点开展村庄污水现状摸排、现场踏勘与地形勘测，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施工图纸设计，为工程顺利开工筑牢前置基础，已全部支付。资金均按照上级职能部门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完成资金前期申请、预算项目内审、预算项目储备、资金拨付等全流程资金管理。当年度无结余结转情况。